

证券代码：002083

证券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定 2016-003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孚日股份	股票代码	0020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萌	彭仕强	
电话	0536-2308043	0536-2308043	
传真	0536-5828777	0536-5828777	
电子信箱	furigufen@126.com	furigufen@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11,791,133.45	2,178,842,009.82	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5,263,365.87	157,990,176.05	1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6,245,681.76	148,583,018.74	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7,203,268.60	461,968,189.49	24.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7	11.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7	11.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6%	5.63%	0.2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430,849,040.40	7,662,405,911.00	-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82,616,879.16	2,988,645,803.26	-0.20%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819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孚日控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42%	230,831,617		质押	119,000,000
孙日贵	境内自然人	5.51%	50,000,000	47,049,072	质押	16,150,000
柏瑞爱建资产 —民生银行— 柏瑞爱建—智 富 1 号专项资 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5%	15,000,000			
单秋娟	境内自然人	1.54%	14,006,600		质押	4,270,000
孙小惠	境内自然人	1.40%	12,732,096			
中央汇金资产 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	其他	1.32%	12,026,400			
中国人寿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个人 分红 -005L-FH002 深	其他	1.09%	9,863,391			
韩淑华	境内自然人	0.94%	8,573,700			
杨宝坤	境内自然人	0.77%	7,000,000			
中国人寿保险 (集团)公司— 传统—普通保 险产品	其他	0.76%	6,897,62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孙日贵、单秋娟、杨宝坤均为孚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孙日贵与孙小惠为父女关系，杨宝坤与韩淑华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有无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无					

(3)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6年上半年，世界经济仍处在深度调整之中，发达经济体复苏低迷，新兴经济体走势分化，全球贸易延续萎缩态势，全球采购渠道发生变化，国内经济增速继续下滑，各种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有增无减，实体经济运行进入了有史以来最为困难的发展时期。纺织行业在这次经济下行中受到的压力最大。对此，公司以深化改革为动力，积极应对各种困难挑战，通过加快市场运作，加强成本控制，推进品牌建设，强化内部管理，确保了企业的平稳健康运行。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22.15亿元，实现净利润 1.75亿元，同比增长10.93%。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公司一直专注于毛巾系列产品、床上用品和其他家纺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供应、品牌推广和营销渠道建设，报告期公司的利润构成和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在外部环境不利的情况下，公司全体干部员工团结一致，迎难而上，合力攻坚，克服了各种不利因素的影响，公司继续保持平稳健康发展的态势。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在国际市场上，公司以中高端市场为重点目标，加快产品结构和市场结构调整，加快新产品开发速度，加强与客户的沟通交流，积极提供更优质产品、更快捷的交货和更周到的服务。日本市场顶住了消费需求下降、日元贬值和订单转移的巨大压力，客户信心不断增强，订单持续回流，业务空间持续加大；欧洲市场在面临英国脱欧、汇率贬值、大客户持续压缩库存等多重挑战下，及时转变思路，并适时调整产品价格，增强订单竞争力，确保了市场基本稳定；美洲市场灵活调整策略，积极配合客户开发色彩丰富、款式新颖的差异化产品，保证了一批重点大客户的稳步增长。

同时，在国内市场上，公司在商超、直营、线上等多元化渠道上全面发力。其中，洁玉品牌直营KA系统业绩增长明显；孚日品牌在产品研发、渠道运营管理等方面夯实了基础，新设立的LIFECO品牌打通了安吉竹纤维市场，开发了大量新客户；电子商务平台保持良性运转，销售空间不断拓展，报告期内运营业绩同比增长了40%。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拥有多元化的市场体系和强大影响力的行业知名品牌。

公司以全球贸易为目标，建立了以中国、日本、美国、欧盟、俄罗斯、澳大利亚等国家和地区为主销市场的多元化市场体系，在市场上拥有较强的溢价能力和话语权，是世界家纺行业的知名品牌企业。同时，在国内市场上，公司旗下品牌连续多年保持国内市场占有率第一位，是中国家纺行业的主导品牌。公司成为全国纺织服装行业唯一同时成功经营国际和国内二个市场，全球市场布局均衡合理，在每个主销市场都占据主导地位的企业。

2、拥有世界一流的技术装备、完整的产业链条和庞大的产品制造能力。

公司相继组建了毛巾、床上用品、装饰布艺、纱线以及配套热电厂、自来水厂等产业群，建立起从产品研发设计、纺纱、织造、印染、整理、包装、物流到全球贸易的世界家纺产业最完整的生产链条，产品制造能力居全球同行业第一位。同时公司持续加快技术改造，不断升级生产设备，棉纺、织造、印染、整理等主要生产工序的技术装备均达到了世界一流水平，可以满足世界各地不同风格的各种高档次、大批量产品订单的生产需求。

3、拥有产销一体化的快速反应机制。

公司通过深化改革，将各主销市场、贸易公司与生产工厂整合对接，形成了市场与生产紧密结合、反应效率最高的产销一体化经营机制，可以根据市场的需求，将市场信息在最短的时间内反馈到生产工厂组织生产，从而大大提高了市场灵敏度和反应速度，在最大程度上适应了多品种、小批量、快交货的市场形势。

4、拥有过硬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企业信誉。

公司拥有完善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从原材料进厂到产品出厂制定了严密完善的质量保证措施，通过了质量、环境、安全健康等系列国际认证，参与中国家纺行业标准制定，产品质量达到同行业领先水平。同时公司重信守诺，凭借着良好的信誉，赢得了国际市场的高度认可，保证了公司与客户稳定的合作关系，无论市场怎样变化，公司始终保持着充足的订单和满负荷生产，经济效益稳定增长。公司曾荣获“全国出

口商品质量稳定企业”、“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全国纺织行业管理创新成果大奖”、“山东省质量管理奖”、“潍坊市长质量奖”等荣誉称号，已拥有2个中国驰名商标，1个山东名牌，是中国家纺行业荣获国家级品牌荣誉最多的企业，也是国家出口贸易部门、银行系统信用等级最高的企业。

5、拥有强大的产品研发创新能力。

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国家认可实验室”，拥有上海、日本、欧洲等地研发设计中心，可以有效消化吸收和整合利用全球市场资源；在此基础上，又建立起以各个公司为主体的研发设计团队，每个主销市场都配套一个研发设计团队，有针对性地向客户提供整体研发设计方案，实现了研发设计与生产管理、市场销售的无缝对接。目前，公司新品的市场转化率达到80%以上，有效支撑了企业全球市场与品牌建设。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孚日小贷因贷款本金回收困难，逾期贷款增多，运营风险增大，为降低贷款损失对上市公司产生的影响，本公司股东会同意将持有的孚日小贷1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孚日控股，该部分拟转让股权价格为2.05亿元。

自2016年6月份开始，孚日小贷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日贵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